

合水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合城乡养老函【2025】30号

合水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乡居民、被征地农民、村干部养老保险及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政策法规，开展政策宣传活动，拟定本县的实施方案及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城乡居民、被征地农民、村干部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保险费收缴，基金管理，个人账户的建立与管理，待遇核定与支付，参保关系转移接续，领取待遇资格认证，档案管理，制发卡证，统计管理，受理咨询查询和举报等工作，并对乡镇（社区）人社所（站）的业务人员经办工作进行指导、培训和监督考核工作。

3、负责编制城乡居民、被征地农民、村干部养老保险基金的预决算及年度、季度、月度基金收支会计核算、财务报告 and 统计报告。

4、贯彻城乡居民、被征地农民、村干部养老保险基金稽核办法，建立健全养老保险待遇享受制度，杜绝瞒报少缴养老保险费和虚报冒领养老金的现象发生，负责有关争议的复查工作。

5. 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合水县县城乡养老保险局内设机构 4 个股室，分别为文秘股、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股、被征地农民与村干部养老保险股、稽核与基金财务管理股。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 号）、《中央庆阳市委办公室 庆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庆办发〔2019〕52 号）、《中央合水县委办公室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合办发〔2020〕16 号）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等文件精神并结合实际情况，我单位组织人员对 2024 年资金预算运行及支出情况进行了自查自评，自评过程中，本着强化绩效目标意识、提高整体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绩效管理水平的原则，通过目标计划梳理、工作数据采集、项目完成情况调查、社会调研等方式对 2024 年度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对照支出绩效指标评价标准进行了评分。

我局全年财政预算指标 182.54 万元，实际支付 182.54 万元，基本支出 134.59 万元，项目支出 47.95 万元。项目支出共 3 项，涉及金额 47.95 万元，实际支付 47.95 万元。其中包括：

（1）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 37.82 万元，实际支付 37.82 万元；

（2）2024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设备运行及社保卡管理资金 6 万元，实际支付 6 万元；

（3）城乡社会养老保险局业务费 4.13 万元，实际支付 4.13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我单位全年预算数 182.54 万元，支出决算数 182.54 万元，

按支出性质分析，基本支出 134.5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73.73%；项目支出 47.9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26.27%。

按支出经济分类分析，工资福利支出 123.57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7.69%；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1.5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8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20.72%。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部门管理

（1）资金投入：科学编制年度预算，确保资金投入与部门工作需求精准匹配，保障各项业务开展的资金充足性与

合理性。

（2）财务管理：我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规范，财务报表及时、完整、真实，年度财务审计零重大违规问题，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3）资产管理：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点，实现资产账实相符率 100%，保障资产安全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4）重点工作管理：详细制定重点工作推进计划，明确责任分工与时间节点，确保重点工作按时完成率不低于 95%，推动部门核心业务高质量发展。

2、履职效果

（1）部门履职目标：围绕部门职能定位，细化年度履职任务，确保各项法定职责全面履行，核心业务指标达标率 100%，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2024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参保率和续保率均达到了 95%以上，待遇发放率 100%，人均养老金 143 元以上。

（2）部门效果目标：通过科学管理与有效执行，显著提升部门工作效率与服务质量，降低行政成本，实现工作效能提升。社保卡持有率达到了 90%以上，待遇进卡率达到了 95%以上。

（3）社会影响：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与社会各界的沟通协作，推动部门工作成果转化为社会效益，提高公众对部门工作的认可度与支持度，树立良好的部门形象。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有所提高。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达到 95%以上。

3、能力建设

(1) 长效管理：建立健全部门长效管理机制，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制度执行监督，确保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提升部门可持续发展能力。

(2) 人力资源建设：优化部门组织结构，明确各部门职责权限，加强部门间协作配合，提高组织运行效率，提高业务能力，形成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组织体系。

(3) 信息化建设情况：加大信息化建设投入，推进办公自动化、业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实现财务信息化覆盖率 90% 以上，提升工作效率与管理水平。

(4) 档案管理：建立健全档案管理机制，，业务档案及时归档，分类管理，严格按照社会保险档案管理办法编制档案目录，严格管理。

4、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多种渠道收集服务对象意见建议，及时改进工作方法与服务质量，确保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90%，构建和谐的部门与服务对象关系，提升部门公信力与社会形象。

总体自评结果为“优”，自评评分 93.25 分。

(三)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自评结果良好，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活动开展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

期。

虽然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不足之处，部分资金兑付比较缓慢，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以上资金未发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但在实际资金运行的过程中存在项目进度缓慢、资金拨付不及时、项目实施管理不够精细、监管作用发挥不充分、项目运营效益较低等问题。原因是未加强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监管。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 7 个，当年财政拨款 47.95 万元，全年支出 47.95 万元，执行率 100%。通过自评，有 6 个项目结果为“优”，一个项目结果为“良”。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 37.82 万元，实际支付 37.82 万元，执行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实际完成情况：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补助金每人每月最高 400 元

时效指标：按时发放，发放时效性 100%

经济效益指标：离任村干部收入增加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本项目自评结果为“良”，得分 81.78 分。因为项目资金财政进行统筹发放，虽然全部及时发放，但资金拨付执行率 18.91%，所以扣除评分 16.32 分。

(二)2024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设备运行及社保卡管理资金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设备运行及社保卡管理资金 6 万元，实际支付 6 万元，执行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保障城乡养老工作设备正常运行和社保卡管理

实际完成情况：保障城乡养老工作设备正常运行和社保卡管理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足额拨付 6 万元

质量指标：保障城乡养老工作设备正常运行

时效指标：按时拨付

社会效益指标：社保管理稳定运行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本项目自评结果为“优”，得分 96.7 分。

（三）城乡社会养老保险局业务费项目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城乡社会养老保险局业务费 4.13 万元，实际拨付 4.13 万元，执行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资金按时足额拨付。

实际完成情况：资金按时足额拨付。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项目实施完成

质量指标：提供服务达到标准

时效指标：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

经济效益指标：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社会保险服务水平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本项目自评结果为“优”，得分 100 分。

（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 0.95 万元，实际拨付 0.95 万元，执行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保障养老保险待遇按时发放。

实际完成情况：保障养老保险待遇按时发放。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足额发放

质量指标：精准发放

时效指标：按时发放

经济效益指标：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本项目自评结果为“优”，得分 96.7 分。

（五）2023 年三项保险财政配套项目

3.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三项保险财政配套项目 0.13 万元，实际拨付 0.13 万元，执行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保障社保工作有效运行，确保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按时发放。

实际完成情况：保障社保工作有效运行，确保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按时发放。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足额发放

质量指标：精准发放

时效指标：按时发放

经济效益指标：保障正常运行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本项目自评结果为“优”，得分 98 分。

（六）公积金财政配套项目

4.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公积金财政配套项目 2.22 万元，实际拨付 2.22 万元，执行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按时足额配套公积金。

实际完成情况：按时足额配套公积金。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配套到位

质量指标：足额拨付

时效指标：按时拨付

社会效益指标：公积金正常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本项目自评结果为“优”，得分 94 分。

（七）2023 年追加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补助项目

5.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追加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补助项目 119.3 万元，实际拨付 0 万元，执行率 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保障养老保险待遇按时发放。

实际完成情况：保障养老保险待遇按时发放。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足额发放

质量指标：精准发放

时效指标：按时发放

经济效益指标：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本项目自评结果为“优”，得分 90 分。因为项目资金财政进行统筹发放，资金拨付执行率 0%，所以扣除评分 16.32 分。

五、部门管理的市对县（区）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 年，我单位无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2024 年，我单位预算支出项目 7 个，当年财政拨款 47.95 万元，全年支出 47.95 万元，执行率 100%。通过自评，有 6 个项目结果为“优”，一个项目结果为“良”。项目进展顺利、成效明显、项目资金已基本支付到位。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为“优”，自评评分 93.25 分。

（二）绩效分析。严格按照预算、拨付、使用、执行、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流程执行，依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政策执行社保专户管理，确保资金收支安全，真正把资金用在刀刃上。基本支出、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均为 100%，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

截止目前，我单位已在公开网站将自评结果予以公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合水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5 年 2 月 21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合水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18953.5	3018481.06	1825375.27	60.47	6.04			
	(一)基本支出	1056953.5	1314279.08	1314186.09	99.99	9.99			
	1.人员经费	960953.5	1212166.32	1212166.32	100	10			
	2.公用经费	90000	102112.76	102019.77	99.9	9.99			
	(二)项目支出	2060000	1704201.98	511189.18	29.99	2.99			
	1.一般性项目	0	1234327.11	41323	3.34	0.33			
	2.重点项目	2060000	469874.87	469866.18	99.99	9.99			
预期目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续保率达到95%以上,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养老金。							
实际完成情况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续保率达到95%以上,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养老金。							
评价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	2	1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参保率	>=95%	95	%	7	100.00%	7	
		续保率	>=95%	95	%	7	100.00%	7	
		待遇发放率	=100%	100	%	7	100.00%	7	
		养老金	>=143元	143	元	7	100.00%	7	
	部门效果目标	社保卡持有率	>=90%	90	%	7	100.00%	7	
		待遇进卡率	>=95%	95	%	7	100.00%	7	
	社会影响	人均收入	提高	100%-80%(含)		8	100	7.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95	%	10	100.00%	1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制度健全	健全	100%-80%(含)		3	100	2.7	
	人力资源建设	业务能力	提高	100%-80%(含)		3	100	2.7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	及时存档	100%-80%(含)		4	100	3.6	
总分					100		93.25		
说明 1.各部门可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 2.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									